

# 桦甸市： 创新推进“1365”计划 夯实乡村振兴基础

## 桦甸市村级集体经济“1365”倍增专项行动：

以1个倍增目标为引领，定方向、定目标、定策略，确立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总体思路；以3类产业为支撑，按照历史、现实、长远时间轴，确立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基础产业、特色产业、战略产业；以6大办法为保障，即通过创新富民增收办法、完善发展办法、优化政策扶持办法、健全帮扶办法、建立管理办法、健全考评办法，为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提供路径指引和政策支撑；以5项机制推进，即通过完善责任机制、建立项目规划实施机制、强化跟踪问效机制、建立联动配合机制、构建考核机制，推进整体目标实现，形成步步递进、层层夯实的行动体系。

吉林省吉林市桦甸市辖区内共有9个乡镇、1个辖村街道、156个行政村，农村人口20.5万，主要从事玉米种植、大豆种植、黄牛养殖等传统种养项目。2020年，全市共发展村级集体经济项目582个，总收入仅有1721万元，其中5万元以下村9个、5万元—10万元村110个、10万元—30万元村29个、30万元以上村8个，村级集体经济项目主要以集体资产资源发包租赁为主，整体发展水平偏低，发展动力不足，发展渠道不宽，可持续、有稳定收益的经营性项目相对较少。

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背景下，如何充分发挥村党组织在乡村振兴中的引领作用，推动村级集体经济提质增效？成为桦甸市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首要任务。为此，桦甸市开展村级集体经济“1365”倍增专项行动，明确到2022年底，全面消除集体经济收入10万元以下村，力争村集体总收入比2020年提升一倍。

## 实施倍增专项行动 夯实乡村振兴发展基础

不折不扣地坚决完成省委、市委下达的目标任务。近年来，省委、市委相继召开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会议、吉林省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现场会等重要会议，就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和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实施村级集体经济“1365”倍增专项行动计划，是对省委、市委部署要求的贯彻落实，桦甸市通过实地调研、反复论证，立足实际，找准定位，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上来。

破解集体经济发展瓶颈，实现提质增效。村级集体经济“1365”倍增专项行动计划坚持问题导向，着眼于解决“不会选、选不准”“起步难、壮大难”“干与不干一个样”等突出问题，拿出破解难题的实招硬招，推动集体经济组织体系不断健全、发展动能持续有力、服务成员和联农带农能力不断提升。

实现“五双提升”目标，“六

新突破”任务，推动桦甸高质量发展。乡村要振兴，产业是基础。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是推进县域经济发展、实现乡村产业振兴的必由之路。桦甸市实施集体经济“1365”倍增专项行动计划，推动了强村兴业与富民增收同步、产业发展与人才建设同步，为桦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组织保障。

## 围绕实现倍增目标 全力推进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抓统筹、明路径，建强组织全力推进。桦甸市牢固树立市委抓集体经济导向，成立党政主要领导任双组长的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领导小组，下设产业发展、政策保障、资金监管3个项目组，抽调熟悉农业农村工作的1名副市级领导和2名乡科级领导组成工作专班集中办公，专职推进各项任务落实。制发《村级集体经济“1365”倍增专项行动计划》《扶持政策汇编》《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运行管理办法》《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百村万头”肉牛扩群增量工作方案》等21个系列文件，指导乡村两级千方百计壮大总量、提升质量、增加收益；组建市乡两级专家团队，逐个项目进行专业性论证，形成一乡（镇）一村一策，组织开展合作社领办、金融服务等专题培训，惠及1.7万人次，为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抓包联、优服务，压实责任联动发力。实施体系推动、载体驱动、素质拉动、典型带动“四动战略”推进“五星级”乡村党组织创建，落实“五位一体”包保责任，26名市级领导包保遍访“二星村”和软弱涣散村，71个部门全覆盖包联156个村，86家非公企业参与结对帮扶，形成每个乡镇至少有1名市级领导包联及每个村至少有1个市直部门、1名乡镇领导班子成员、1名乡镇包村干部和1个域内企业包保的“五位一体”包保责任体系，明确各包保责任人每月至少2次入村帮扶，在人财物等资源上提供全力支持。将每年9月定为“发展壮大村级经济集中走访和消费帮

扶月”，明确各责任主体帮扶责任，与村“两委”班子共同研究村级集体经济增收渠道。建立常态化消费帮扶机制，采取“以购代捐”“以买代帮”的方式，有效增加村级集体经济收入360余万元。

抓关键、解难题，打通堵点畅通循环。在全省率先实施金融服务促乡村振兴试点工作，解决村级集体经济资金短缺难题，重点结合肉牛产业发展，与农业银行签订1亿元黄牛养殖贴息贷款，其中为养殖大村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提供200万元贴息贷款；建立由金融办、银行、保险、农担公司共抓养牛贷款的政银保担联动机制，探索三年期基础肉牛贷款“按年还贷”、到期一次性还本的金融政策，解决养殖贷款周期不足、利率高、无抵押物贷款难的问题；对全市村级集体经济“百日攻坚”行动和“百村万头”扩群增量工程开展专项督导调研，切实加强对肉牛产业的发展指导。整合中央和省级集体经济发展扶持资金550万元、乡村振兴衔接资金1218万元，投入到村级集体经济项目，助推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梳理专项债券项目支持、政策投资小型项目承揽支持等“十二项”扶持政策，全力推动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各项工作落实落地。全覆盖式开展农村集体“三资”领域专项巡察，切实推动农村集体“三资”领域清查工作取得实效。

抓项目、强支撑，扎实根基提振动能。因地制宜推行资产盘活、旅游拉动、生产服务等“十种模式”，发展村级集体经济项目577个。围绕国家加快农村能源转型发展、延长高速公路建设等中心任务，发展光伏发电、家庭农场、工程承包等项目31个。全面启动“百村万头”扩群增量工程，选择100个村，整合利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资金、乡村振兴资金领办创办专业合作社，每村带动养殖户新增100头基础肉牛，全市实现基础肉牛净增加1万头存栏。积极对接域内吉元土特产、田谷有机酸菜等涉农企业，采取“企业+村集体+农户”模



桦甸市桦甸乡友谊村实施“友谊花海”村级集体经济项目，扶持村集体扩源增收。

式，大力发展食用菌、中草药等特色产业项目81个。大力推进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截至目前，已经打造完成金沙镇全民村绿生园蔬菜种植、红石镇八家子村旺丰果树种植等92个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占全市总行政村数的58.9%，人社群众均达到10%以上。

抓考评、比成效，增强干劲激发活力。创新建立村级集体收入、领办合作社等“八个赛场”及9个乡镇和1个涉农街道“十条赛道”的“赛马”赶超机制，通过年初定目标、逐月晒成绩、年末挂大榜的方式，形成你追我赶竞赛氛围。将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纳入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进一步提升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质效在部门（单位）包保帮扶成效考评和党委政府乡村振兴实绩考核中的比重，作为评定考核等次的重要指标。树立鲜明导向，对重视程度高、实绩突出的干部，在表彰奖励、提拔使用等方面优先考虑；对思想认识不到位、工作整改效果不佳的干部，采取诫勉谈话、通报批评、职务调整等方式进行问责。建立资金定期审计监督机制，对村级集体经济扶持资金情况每季度审计一次，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效益发挥最大。

通过深入实施村级集体经济“1365”倍增专项行动，截至2022年底，桦甸市全面消除集体经济收入10万元以下村，村集体总收入比2020年提升一倍。

## 多措并举上下联动 推动村集体经济提质增效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三级联动是关键。桦甸市始终牢固树立市委抓集体经济导向，在市、乡两级成立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市级领导全覆盖

包保乡镇和重点村，71个部门、86家企业参与结对帮扶，起到了抓关键、指方向、强监督的核心引领作用。实践证明，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仅仅依靠村“两委”干部的能动作用是不够的，只有市、乡、村三级联动、齐抓共管，才能推动村级集体经济的良性发展。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整合资源是基础。桦甸市在抓村级集体经济工作中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全过程体现党的领导，通过完善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办法、优化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帮扶办法、健全村级集体经济管理考核办法、健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考评办法，强化政策共享对接，解决了发展村级集体经济资源短缺难题。实践证明，发展集体经济，必须深挖潜力、整合资源、借力领跑，最大限度打通堵点、畅通循环，积极扶持村集体扩源增收。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优化产业是抓手。桦甸市通过夯实乡村基础产业、发展壮大优势特色产业、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探索推行“十种模式”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全面启动“百村万头”扩群增量工程，因地制宜打好集体经济发展“组合拳”。实践证明，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要坚持“项目为王”理念，坚定不移实施项目攻坚，在促进产业发展中增加集体经济收入。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健全机制是根本。桦甸市创新建立“八个赛场”及“十条赛道”的“赛马”赶超机制，将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纳入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并作为评定考核等次的重要指标。实践证明，要注重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用好正向激励和反面奖惩，逐步形成推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良性循环机制。